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营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要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股份”、“公司”或“上市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就苏利股份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营公司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况

世科姆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科姆上海”)与世科姆作物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科姆无锡”)均为公司与 SIPCAM ASIA S.R.L. 合资设立的公司,公司与 SIPCAM ASIA S.R.L. 分别持有世科姆上海及世科姆无锡各 50% 股权。

为了整合资源拓展国内市场,公司及 SIPCAM ASIA S.R.L. 拟将持有的世科姆上海 50% 的股权,分别作价 1,400 万元,按照 1 元/出资额的价格向世科姆无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世科姆无锡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4,800 万元,世科姆上海成为世科姆无锡的子公司;公司及 SIPCAM ASIA S.R.L. 分别出资 2,400 万元,仍然分别持有世科姆无锡各 50% 股权。

(二) 关联关系

SIPCAM ASIA S.R.L. 为公司合营公司世科姆无锡及世科姆上海的合营公司,世科姆无锡为公司持有 50% 股份的合营企业,且公司董事汪静莉女士及孙海峰先生同时也担任世科姆无锡的董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SIPCAM ASIA S.R.L. 及世科姆无锡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 SIPCAM ASIA S.R.L.发生同类交易，同时亦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同类交易。

（三）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缪金凤、汪静莉、孙海峰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仅需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SIPCAM ASIA S.R.L.

- 1、企业名称：SIPCAM ASIA S.R.L.
- 2、企业类型：私人有限责任公司
- 3、住所：Via Carroccio 8 Milano (Milano) Italy 20123
- 4、法定代表人：Nadia Gagliardini
- 5、注册资本：5 万欧元
- 6、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 7、股权结构：S.I.P.C.A.M. Societa' Italiana Prodotti Chimici E PerL' agricoltura Milano-S.P.A.持有 100%股权
-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07.22 万欧元，净资产 261.08 万欧元，营业收入 52.20 万欧元，净利润 44.57 万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9、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世科姆亚洲的主要业务为持有世科姆无锡及世科姆上海合营公司的股权，过去三年这两家合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 10、SIPCAM ASIA S.R.L.与公司之间在产权、资产、人员方面各自独立，无业务往来，未产生债权债务。
- 11、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合营公司世科姆无锡及世科姆上海的合营方。

（二）世科姆无锡

1、企业名称：世科姆作物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住所：江阴市东外环路9号E楼17层

4、法定代表人：GIOVANNI AFFABA

5、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6、经营范围：农作物保护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广及相关技术转让；从事肥料、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苏利股份与SIPCAM ASIA S.R.L.各持有其50%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9,407.30万元，净资产4,958.10万元，营业收入10,957.49万元，净利润624.08万元。【以上数据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9、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公司主要从事农用化学品、肥料等的研究开发、制造和销售，过去三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10、世科姆无锡与公司之间在产权、资产、人员方面各自独立。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向世科姆无锡销售商品。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对世科姆无锡应收债权为186.74万元。

11、与公司关联关系：世科姆无锡系公司持有50%股权的合营企业，且公司董事汪静莉女士及孙海峰先生同时也担任世科姆无锡的董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为了整合资源拓展国内市场，同时理顺公司管理层级，公司和SIPCAM ASIA S.R.L.作为分别持有世科姆上海50%股权的股东，决定将其持有的世科姆上海的股权向世科姆无锡增资，增资完成后，世科姆上海成为世科姆无锡100%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和SIPCAM ASIA S.R.L.仍然分别持有世科姆无锡50%的股权。

（一）世科姆无锡基本情况详见“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世科姆无

锡”。

（二）世科姆上海

1、企业名称：世科姆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88 号 1102 室

4、法定代表人：AFFABA GIOVANNI

5、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0 万元

6、经营范围：工业防腐剂、防霉剂、防藻剂、水处理剂、塑料添加剂以及医药中间体（以上按许可证经营）、化肥（涉及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包装及包装材料、分析仪器（除医疗器械及其他涉及专项许可的费用）、五金电工、机械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苏利股份与 SIPCAM ASIA S.R.L.各持有其 50%股权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442.79 万元，净资产 2,955.24 万元，营业收入 2,326.77 万元，净利润 172.18 万元。【以上数据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3,408.01 万元，净资产 2,928.97 万元，营业收入 2,110.89 万元，净利润-26.2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评估情况：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江苏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世科姆上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价值出具的金证通评报字【2018】第 0100 号《评估报告》，世科姆上海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 2,955.24 万元，评估价值 3,016.07 万元，增减额 60.83 万元，增值率 2.06%。

10、交易标的的权属状况说明

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临港控股集团（海外）有限公司及 SIPCAM ASIA S.R.L.于 2010 年 4 月 2 日分

别出资 1,000 万元设立世科姆上海，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苏利股份于 2012 年 12 月 23 日通过股权转让形式获得临港控股集团（海外）有限公司持有的世科姆上海 50% 的股权，2013 年 5 月 2 日世科姆上海增加注册资本至 2,8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世科姆上海正常经营中。

苏利股份与及 SIPCAM ASIA S.R.L. 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分别出资 500 万元设立世科姆无锡，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并取得了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14 年 4 月 29 日世科姆无锡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世科姆无锡正常经营中。

（四）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委托关联方理财，以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形。

（五）世科姆无锡及世科姆上海 2017 年度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

四、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签订方

甲方：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SIPCAM ASIA S.R.L.

（二）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为：2018 年 10 月 25 日

（三）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同意双方同比例增资世科姆无锡，世科姆无锡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4,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甲方以拥有的世科姆上海 50% 股权（出资金额 1,400 万元）增资 1,400 万元；乙方以拥有的世科姆上海 50% 股权（出资金额 1,400 万元）增资 1,400 万元。

增资后，甲方持有世科姆无锡的股份为 2,4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50%；乙方持有世科姆无锡的股份为 2,4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50%。

本次增资应在增资协议签署后 3 个月内完成。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履约安排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 SIPCAM ASIA S.R.L.将其各自持有的世科姆上海 50%的股权，分别作价 1,400 万元，按照 1 元/出资额的价格向世科姆无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世科姆无锡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4,800 万元，世科姆上海成为世科姆无锡的子公司；公司及 SIPCAM ASIA S.R.L.分别出资 2,400 万元，仍然分别持有世科姆无锡各 50%股权，在相关审批流程结束后，将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参照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江苏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世科姆上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价值出具的金证通评报字【2018】第 0100 号《评估报告》，世科姆上海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 2,955.24 万元，评估价值 3,016.07 万元，增减额 60.83 万元，增值率 2.06%。

经双方股东协商确定，将持有的世科姆上海股权以 1 元/出资额的价格对世科姆无锡增资 2,8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系世科姆无锡合营双方同比例增资，定价公允合理。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可减少运营成本，有利于合营公司世科姆无锡整合资源拓展国内市场，增强其竞争力，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投资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七、与 SIPCAM ASIA S.R.L.、世科姆无锡发生的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 SIPCAM ASIA S.R.L.发生同类交易，同时亦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同类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增资世科姆无锡事项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有利于持续优化被投资公司的资产结构，增强其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参照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没有参加议案表决，也没有代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次增资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营公司暨关联交易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宜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营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营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东辉

徐东辉

吴其明

吴其明



2018年10月25日